

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2000t/d兰炭酚氨废水

集中处理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

# 1 概述

## 1.1 工程概述

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2000t/d 兰炭酚氨废水集中处理项目位于陕西省神木市孙家岔镇陕西恒源投资集团焦化有限公司东侧空地，地理坐标为东经 110°23'47.44"，北纬 39°05'25.08"。服务范围为赵家梁片区煤化厂、焦化厂及周边兰炭企业产生的兰炭废水，设计总规模为 2000m<sup>3</sup>/d，总占地面积 52278.8m<sup>2</sup>。

## 1.2 公众参与过程

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正式委托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环评工作，在环评报告书编制过程中，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等相关要求开展公众参与，并按照要求编制《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2000t/d 兰炭酚氨废水集中处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2022 年 10 月 14 日在陕西恒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即一次公示）。

2023 年 4 月 12 日在陕西恒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2023 年 4 月 13 日和 4 月 17 日在三秦都市报；2023 年 4 月 12 日、13 日现场张贴等三种方式，同步开展了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

公众参与实施过程及节点时间见表 1。

表 1 公众参与实施过程一览表

序号	工作阶段	发布时间	发布方式（载体）
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2022 年 10 月 14 日	陕西恒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
2	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	2023 年 4 月 12 日	陕西恒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
		2023 年 4 月 13 日	三秦都市报
		2023 年 4 月 17 日	
		2023 年 4 月 12 日、13 日	现场张贴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第九条规定，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

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 (二)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三)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 (四)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五)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公众意见表的内容和格式，由生态环境部制定。

本项目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在陕西恒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首次公示，在公示信息中同步提供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电子版）。

公开内容及日期符合《办法》要求。

## 2.2 公开方式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通过陕西恒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信息公开，公示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14 日，发布载体为建设单位官方网站，符合《办法》的要求，网站链接：<http://www.smhygroup.com/detail/782/17>，公示截图见图一。

## 2.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环评首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



图一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络平台公示截图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按照《办法》第十条规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 (一)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二)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三)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四)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依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征求意见稿应是主要内容基本完成的环境影响报告书。

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至 2023 年 4 月 24 日进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信息中同步提供了《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2000t/d 兰炭酚氨废水集中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的获取方式和途径。公示内容及时限符合《办法》中的要求。

## 3.2 公示方式

按照《办法》第十一条规定，“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

(一) 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二) 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

(三) 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 3.2.1 网络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在陕西恒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网络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12 日至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示网址为 <http://www.smhygroup.com/detail/792/17>，公示截图见图二。

### 3.2.2 报纸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三秦都市报》K1 版面及 2023 年 4 月 17 日在《三秦都市报》K3 版面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报纸公示照片见图三~图四。

根据调查，陕西省主流报纸媒体有华商报、三秦都市报、陕西日报等，本次选择的三秦都市报是由陕西省委主管、陕西日报主办的大型综合性日报，是陕西乃至西北地区发展最快、综合影响力最大的省级都市报。符合《办法》中的要求。

### 3.2.3 张贴

2023年4月12日、13日，在建设单位所在园区、公示栏同步张贴公示，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现场张贴照片见图五。

以上公示方式符合《办法》中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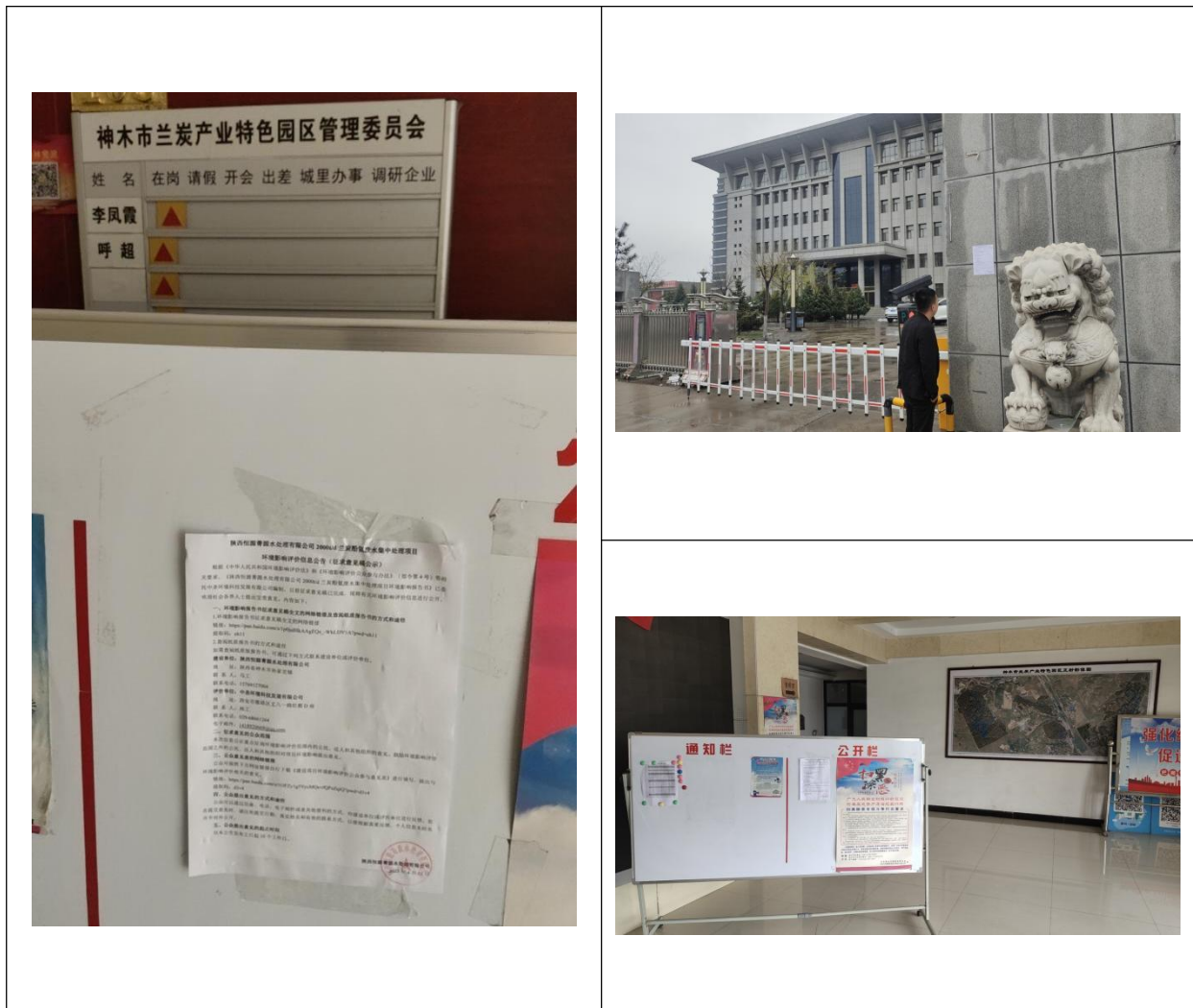


图二 征求意见稿公示网站截图









图五 现场张贴公示照片

### 3.3 征求意见稿查阅情况

在公示信息中公开了《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2000t/d 兰炭酚氨废水集中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电子版下载网址，同时，在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设置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报告查阅场所。公示期间，无公众查阅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报告。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4.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 4.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环评公示期间，未收到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我公司严格按照环评报告提出的要求及措施实施项目建设。加强对项目运营期的环境管理，保证“三废”达标排放，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4.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 5 报批前公开情况

### 5.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内容及日期

我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陕西恒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环评项目报批前公示，主要公示的内容为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2)符合性分析

本次公开的内容为未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内容的拟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以及公众参与说明，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 5.2 公开方式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形成后，于2023年4月28日在陕西恒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网络公示，公示网址为<http://www.smhygroup.com/detail/796/17>，公示截图见图四。

新闻中心



集团要闻

行业动态

基层要闻

公示公告

- 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20...
- 陕西恒源投资集团赵家梁煤矿有...
- 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20...
- 陕西恒源投资集团发电有限公司2...
- 陕西恒源投资集团煤化工有限公...
- 陕西榆林矿区神木香水河矿井及...
- 陕西恒源煤清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 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20...
- 关于陕西恒源投资集团发电有限...

更多专栏

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2000t/d兰炭酚氨废水集中处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批前信息公示

作者：恒源集团 点击量：5 发布时间：2023-04-28



您的位置：首页 > 新闻中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等相关要求，《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2000t/d兰炭酚氨废水集中处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已委托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目前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已准备报批，现将《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2000t/d兰炭酚氨废水集中处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报批稿）和公众参与说明进行报批前公示。内容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及公众参与说明的获取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登录（链接：<https://pan.baidu.com/s/1mtObDekjVo9RktAdPxeSPg7pwd=helc> 提取码：helc）查阅《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2000t/d兰炭酚氨废水集中处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报批稿），《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2000t/d兰炭酚氨废水集中处理项目公众参与说明》可登录（链接：[https://pan.baidu.com/s/1jIVR75\\_Bsupoo1b5VU81uw?pwd=x9n9](https://pan.baidu.com/s/1jIVR75_Bsupoo1b5VU81uw?pwd=x9n9) 提取码：x9n9）获取，若需查阅纸质报告，可与建设单位或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单位联系。

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神木市孙家岔镇

联系人：马工

联系电话：15769127004

环评单位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雁塔区丈八一路旺部D座

联系人：杨工

联系电话：029-68661264

电子邮件：1418920669@qq.com

图六 报批前公示截图

## 6 公众参与资料存档备查

《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2000t/d 兰炭酚氨废水集中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2000t/d 兰炭酚氨废水集中处理项目公众参与说明》及相关信息原始资料均已存档备查。

## 7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2000t/d 兰炭酚氨废水集中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公司承诺，本次提交的《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2000t/d 兰炭酚氨废水集中处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承担责任。

承诺单位：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3 年 5 月 6 日

## 8 附件

- (1) 环境影响评价委托书；
- (2) 信息公开说明；
- (3) 公众参与意见的承诺；
- (4) 市场主体环境信用承诺书。

## 附件 1:

### 委 托 书

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及行业、地方等相关政策要求,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2000t/d 兰炭酚氨废水集中处理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现委托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

特此委托

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12 日



## 附件 2:

### 关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删除不宜公开信息的说明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环办〔2013〕103 号）的要求，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①我公司《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2000t/d 兰炭酚氨废水集中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由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经审查，与项目实际相符。我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 **陕西恒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smhygroup.com/detail/796/17>）公开了该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

②我公司公开的《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2000t/d 兰炭酚氨废水集中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中，不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以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等内容。我公司《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2000t/d 兰炭酚氨废水集中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版、电子版和纸质版三者内容一致。

③我公司环境影响报告书公开版、电子版及纸质版中，未涉及商业秘密等内容，未对内容进行删减。

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6 日

### 附件 3:

## 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2000t/d 兰炭酚氨废水集中处理项目

### 采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的承诺

我公司对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2000t/d 兰炭酚氨废水集中处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的采纳情况做出以下说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阶段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若评价区公众对工程建设期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污染及生态影响等问题，以及运行期间“三废”排放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影响表示担心，我公司完全理解，并对公众提出的各项合理化建议和要求将予以采纳；同时对各级政府、主管部门和专家提出的所有有利于环境保护的宝贵意见也将积极采纳，对于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提出的其它环保措施，我们也将逐一落实，确保把工程对环境的不利影响降到最小程度。我公司有决心在今后的运行中，在取得良好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同时，也会对环境效益的协调发展给予特别的关注，努力实现经济效益与环境效益的双赢。

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6 日



## 附件 4:

### 市场主体环境信用承诺书

为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努力营造诚实守信的社会环境，强化诚信意识，恪守环保信用，本单位自愿承诺，坚持守法生产经营，并自觉履行以下环境保护法律义务和社会责任。

一、依法申请办理环境保护行政许可，保证向环保行政机关提供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严格遵守国家和陕西省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和政策规定，依法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三、深入开展环境宣传教育，倡导科学发展理念，建立环境保护责任制度，积极实施清洁生产，减少污染排放并合法排污，制定突发环境事件预案，依法公开排污信息，自觉接受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等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义务。

四、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将诚信理念贯穿于企业生产经营全过程，积极履行环境保护社会责任。

五、若违反本承诺，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接受行政处罚外，自愿接受惩戒和约束，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六、本单位同意将此《市场主体环境信用承诺书》上网公示，并将信用承诺和践诺信息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接受社会监督。

承诺单位(盖章):陕西恒源菁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821MABTC8W71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号码: 152727196107194512

承诺用途: 接受监督及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

承诺日期: 2023 年 5 月 6 日